

博愛醫院陳國威小學 2019 年度第 94 號通告
有關「教育局學生津貼申請」事宜

敬啟者：財政司司長於 2019 年 8 月公布的 191 億元舒困措施中，建議在 2019/20 學年為中學日校、小學和幼稚園學生提供一次性 2,500 元的學生津貼，以減輕家長在教育支出方面的財政負擔。此學生津貼不設資產審查，所有在申請日在香港就讀於本地或非本地課程的中學日校、小學和特殊學校及幼稚園的學生均符合申請資格。現隨通告附上申請表格 B (已預印學校及和學生的基本資料)，如欲申請津貼的家長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填寫申請表格前，家長請先瀏覽申請表格上的「須知事項」及表格背頁的「聲明」。
2. 家長須自行填寫表格，學校只負責核實學生身份及代遞交表格。(學校於收到表格後，將於每份填妥的申請表格蓋上學校印鑑，確認該學生為本校學生。)
3. 請核對申請表格 (表格 B) 預印的學生資料，如有修改或更新，請交回申請表格 (表格 B) 予班主任，並領取空白表格 (表格 A) 重新填寫。
4. 申請人必須為學生的父母或監護人。
5. 請用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以正楷填寫表格，如填寫的資料有誤，修改後在旁加簽作實，建議填寫表格後自行備存一份以供日後參考。
6. 請小心填寫及核實申請表內所有資料，如有任何錯漏，校方恕不負責。
7. 請家長完成表格後盡快交回班主任收集，以憑辦理為荷，由於處理表格需時，請家長於填妥表格後於 1 月 20 日(星期一)或以前交回班主任。
8. 校方將於完成核實程序後，把申請表格送交教育局。
9. 有關津貼是由香港特區政府批核及透過本地銀行戶口轉帳發放(非由學校負責)，政府預計可於收到申請後約六星期開始逐步發放津貼，敬請家長耐心等待。
10. 如遺失申請表格，可於教育局網頁(www.edb.gov.hk)下載申請表格或與學校聯絡。

此致
各位家長

校長：韋淑貞謹啟

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